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Ch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05)

補充公告—正面盈利預告

茲提述偉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正面盈利預告。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本公司謹此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下列補充資料。

根據本公司現時可獲得之資料，相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6,614,000港元，預期本期間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將會增加約1.3倍至約15,443,000港元。

本公司正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列資料僅基於本公司對現時可獲得之資料的初步評估得出。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底前刊發的本公司二零二一年的中期業績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姚志圖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姚志圖先生(主席)、陳鐘譜先生(行政總裁)、姚君瑜女士、陳緯武先生及雍建輝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天華先生、陳國宏先生及何志威先生。